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山东龙脊岛建设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战圣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国美信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36.32% 增加至 37.60%。

2024 年 7 月 4 日，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国美通讯”）收到控股股东关联方国美信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国美信”）《关于增持国美通讯股份超过 1%的告知函》，国美信自 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6 月 25 日、6 月 27 日至 7 月 4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国美通讯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暨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72），国美信自 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6 月 25 日期间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8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87%，前述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披露《国美通讯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74），国美信计划自 2024 年 6 月 27 日起 3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取集中竞价的方式，拟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 250 万股，不高于 285 万股。2024 年 6 月 27 日-7 月 4 日期间，国美信通过上海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8%。其中，国美信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增持国美通讯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当日增持完成后，国美信累计增持比例已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国美信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武清区京津科技谷产业园和园道 89 号 29 栋 2A13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6 月 12 日-2024 年 7 月 1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	增持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4 年 6 月 12 日-6 月 25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850,000	0.9987%
	集中竞价交易	2024 年 6 月 28 日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0.18%
	集中竞价交易	2024 年 7 月 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0.10%
	合计			3,650,000	1.28%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注：本次增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情况

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变动情况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龙脊岛建设有限公司	80,885,359	28.34%	0	0	80,885,359	28.34%
北京战圣投资有限公司	22,765,602	7.98%	0	0	22,765,602	7.98%
国美信科技有限公司	0	0	3,650,000	1.28%	3,650,000	1.28%
合计	103,650,961	36.32%	3,650,000	1.28%	107,300,961	37.60%

三、其他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执行其增持股份计划所致，国美信计划自 2024

年6月27日起3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取集中竞价的方式，拟累计增持国美通讯股份数量不低于250万股，不高于285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披露的《国美通讯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74）。截至2024年7月4日，国美信增持国美通讯股份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8%。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国美信后续将按照本次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四日